

浙江外国语学院文件

浙外办〔2026〕26号

浙江外国语学院办公室关于成立 中国式现代化研究中心、义乌研究中心的通知

各部门、学院（部）、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外国语学院科研机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浙外院〔2020〕54号），经中国语言文化学院申请，校学科专门委员会审议，校内公示，决定成立院科研机构中国式现代化研究中心，严格任中心主任，该科研机构依托中国语言文化学院管理；经马克思主义学院申请，校学科专门委员会审议，校内公示，决定成立院科研机构义乌研究中心，毛巍蓉任中心主任，该科研机构依托马克思主义学院管理。

浙江外国语学院办公室

2026年5月22日

